

高雄市小港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81244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158號2樓

承辦單位：戶籍行政課

承辦人：洪蘋秀

電話：(07)8119784#23

傳真：(07)831-1034

電子信箱：jou0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小戶字第11170527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。(46844254_11170527100A0C_ATTCH25.pdf、
46844254_11170527100A0C_ATTCH26.pdf、46844254_11170527100A0C_ATTCH27.pdf、46844254_11170527100A0C_ATTCH28.jpg)

主旨：有關「揪愛hakka~啡你莫屬」單身聯誼活動，請鼓勵所屬符合資格之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項活動內容：

(一)辦理單位：

- 1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
- 2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鳳山、苓雅、前鎮、旗山、美濃、小港等6個戶政事務所聯合辦理。
- 3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。

(二)活動日期：111年10月15日(星期六)下午2時至5時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高雄市客家文化園區~講半波咖啡館(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展一廳)。

二、報名事項：

(一)參加資格：年齡25歲以上40歲以下(民國71年至86年



次)，品性端正，無素行不良之未婚男女。

(二)參加名額：40人，男女各20人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- 1、參加者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親自或委託親友(請攜雙方國民身分證、印章)至各主辦戶政所辦理報名，並繳交報名費。
- 2、為確保參加者健康，報名時請攜已施打3劑疫苗之小黃卡(或出示疫苗接種數位證明)俾利查驗。
- 3、報名費用：新台幣350元整(含活動費、餐費、場地費及保險等)。

(四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額滿為止。

三、檢陳活動簡章、報名表、健康聲明書、海報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美濃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梓官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旗山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鼓山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左營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楠梓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三民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新興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苓雅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前鎮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小港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鳳山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岡山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大寮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鳥松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仁武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路竹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茄萣戶政事務所除外)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公司高雄廠
副本：高雄市鳳山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苓雅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前鎮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旗山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美濃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電 2022/09/26 文
交 14:45:43 章

主任 薛米惠